

中国纺织科技史资料

中国纺织科学技术史编委会

第十三集

北京纺织科学研究所出版

《中国纺织科技史资料》第十三集

目 录

中国近代蚕业史概论（五）…………… 周匡明（1）

介绍一本古锦册页——《观斋集锦》…………… 包铭新（18）

武汉纺织工业总述（补遗）…………… 108963

——清末湖北官办四局

及抗战后两家厂的始末…………… 蒋乃镛（23）

沿“丝绸之路”出土的纺织品初探（三）…………… 忻鼎新（38）

译
文

日本国宝狩狮纹锦考证

——追溯丝绸之路……………

（日）书上诚之助（106）

中国近代蚕业史概论

(五)

中国农业科学院蚕业研究所 周匡明

(戊)、蚕丝业统制的可悲下场

在一九三〇年前后，不独中国的蚕丝业生产日处崩溃破产边缘，当时整个中国的国民经济各部门都处在严重的经济危机之下。“中国经济既然日趋崩溃，那中国政治危机的日益严重，统治制度的日益动摇是所必然的。国民党为着继续维持统治，必须设法来应付摆在面前的经济危机”。①那末国民党对中国的经济危机是怎样应付的呢？一言以蔽之，它不是依靠民众，而依靠的是帝国主义。当时以蒋介石为首的统治集团，一再要求国联“技术合作”，实质上也就是使中国变成欧美帝国主义各国共管。可是日本早已把中国当作独占物，对于欧美共管中国的“技术合作”也是积极反对的。日本军国主义分子起先多方破坏，继而向国民党政府恫吓，嗣后感到空喊无用便胁迫利诱提出了一个旗鼓相当的“中日经济提携”。当时的南京政府，居然在二万万日元借款的香饵下，便把“骗子当作救星”，认“屠伯为活佛”，与中国人民的死敌日本军国主义侵略分子大谈其“亲善”、“合作”起来了。②

“经济统制”的序幕也就在上述的背景下拉开的。他们的作

法是：首先组织起一个“全国经济委员会”，接着在国联的所谓“对华技术委员会”的支撑下，敲响了“经济统制”的锣鼓。当时这个委员会一开场就匆忙组织了棉织业、粮食、煤炭业、蚕丝业、矿冶等五个统制委员会，高唱以经济统制来解救国内日趋严重的经济危机。它的含意一般地说，即以经济统制来扩大资本的垄断，加强资本主义竞争力量，从而活跃市场，起到刺激生产发展的作用。“统制”是近代垄断资本发家的一大“法宝”。但是使用这个法宝必须具备一个前提条件，即国家主权独立，经济体系完整；而当时国民党统治下的旧中国这二个条件一个也不具备。因此照搬照套西方资本主义这一“法宝”，也就注定要以惨败而告终。有学者评价这一政策说：“经济统制的意义，是在于扩大资本的垄断，加强资本主义竞争力量，使争夺市场和原料地的斗争更加尖锐起来。但是，在这里必须具备一个前提条件，那就是完全独立的国家主权和完整的经济壁垒。在中国这条件是不具备的。因此，中国的‘经济统制’的结果，不仅是增强少数大资本家垄断能力，而且是加强中国经济对国际帝国主义的依赖关系”。^③事情也正是这样，我国蚕丝业在“统制”声中便是其中一个典型的例子。

要把这一段历史过程认识清楚，还得——来回顾。

当时在蚕丝业方面的“统制”机构叫做“蚕丝改良委员会”。为什么称做“改良会”，不直称“统制委员会”呢？这是当时官僚买办资本企图把蚕丝改良已取得的成果攫为少数垄断资本服务的一个花招。据当时主持这个“蚕丝改良委员会”头儿曾养甫在成立大会的演说词中表明：^④“本会今后之任务，在谋蚕丝业之根本

改良，由逐渐改良而达全国统制之目的，以统制为目标，而以改良为方法，亦即系以统制之方法，求蚕丝之改良……”。众所周知，中国近代蚕丝改良已走过了三、四十年艰苦曲折的路程，但从未有人提出改良与统制有如此密切的利害关系，何独在此举一反三，如此关切呢？其实把“蚕丝统制”作为改良中国蚕丝业的最终目标是后加的，是当时大资产阶级统治集团为挽救自身厄亡而强扭在一起的。他们以“谋蚕丝事业之根本改良”为名，组织“统制”机构，把制订的“统制”政策一一贴上“改良”的金字招牌，其目的也就在于以这块金字招牌为幌子，以遂他们施展翻云覆雨的剥削心愿。这些实质问题，对当时蚕丝界的多数从业人员处身于那个时代中是无法理解的；不仅难以理解，还反大受迷惑，因为这个委员会作为全国的蚕丝改良的决策机构而立，又打着所谓“谋根本改良”的旗号，措词时而慷慨激昂，时而娓娓动听，气派前所未有，这对热心蚕丝事业的工作者们来说无异是一服兴奋剂。然而又谁知，也们这样那样奔忙，到头来竟全成为少数大腹便便者们发财致富驱使的工具呢。

总之，1934年实行的“蚕丝统制”是我国近代蚕业史上官僚买办勾结资本家设计的一出高明的骗局，留下这份史料作为反面教材，也许是有用的。

“蚕丝统制”之风，首先在江苏、浙江二省括起来，接着安徽、山东、四川相继仿效。组织经过大体这样：

1934年（民国二十三年）二月十五日，“蚕丝改良委员会”在“全国经济委员会”直辖下宣告成立，会所设立在杭州。同年十二月十九日在南京全国经济委员会内举行了这个“委

员会”的成立大会，并召开第一次常务会议。二月二十日江苏省宣布组成“蚕丝改进管理委员会”，浙江成立了“蚕桑管理委员会”，二组织均隶属各该省建设厅，同时江苏、浙江二省并联合举行了江、浙蚕丝改良会议，会议决定二省会同设立“江、浙蚕丝联合统制委员会”，这个委员会也于同年二月间在江苏无锡召开了第一次会议，通过了这个会的章程。^⑥江、浙的蚕丝统制，也就从这个会后开场。

所谓统制究竟有哪些内容呢？在旧时代，文牍主义风行，说来话长，所谓“计划”、“章程”，读来冗长繁琐之感往往使人难以忍受，翻开当年的所谓一年“工作报告”、“汇报”，动辄便是厚达数十万字的大印本。这些资料今后作为近代蚕业史编纂翻检依据是有用的，而本文只能择其要略事引述。总的来说，这个“统制”是为要“从配发蚕种起，以迄于缫丝销售止，均由政府运用政治力量，实施有效之统制管理”^⑦的目的。参照浙江省制订的“统制”办法，可分为：（1）蚕种；（2）育蚕指导；（3）收茧；（4）缫丝；（5）销丝；（6）纺丝；（7）织绸（江苏方面大体上情况也是这样）。而实际上当时实行起来的是“蚕种统制”、“育蚕指导”和“蚕茧统制”，其中最主要的即“蚕种统制”和“蚕茧统制”二项，“育蚕指导”只不过是一种手段。至于缫丝、销丝直到纺和织，就这方面而言，中、小资本家只能听凭摆布，而少数垄断资本家不仅操纵产销本身，且自身又当上了什么统制委员会成员，即或不直接参与，而官场中有他们的代言人，怎能会“统”到自己头上去呢？不用说他们的目标统统朝向农民头上开刀，工人身上搜刮。正因为这样，这个“统制”措施不仅没有起到刺激

蚕丝生产发展，相反的由于这个代表着地主、资产阶级利益的政权，为维护自身的利益，贪婪地在从劳动人民身上变本加厉地榨取着剩余价值。现在先请看一看这个委员会的成员是些什么样的头面人物：

主任委员曾养甫，当年任浙江省建设厅长，是三十年代初期叱咤风云显要一时的官僚政客；常务委员：谭熙鸿、沈百先、张公权、冷遹、胡笔江、薛寿宣、吴申伯、葛敬中、何尚平等共九人。谭系实业部林垦署署长，是当时国民党政府直辖主管人，沈继徐玉书新任江苏建设厅长，张公权是中国银行董事会成员，官僚资本的代表，冷遹是江苏旧军阀、蚕丝界大资本家，江苏财团的代表人物，胡系中南银行董事会成员，买办资本的代表，薛寿宣系三十年代丝业界巨头、丝业垄断资本实力派，吴申伯是臭名昭著的沙逊洋行买办，葛敬中及何尚平二人虽是蚕丝业行家，但当时均为中国合众蚕桑改良会主要成员，不言而喻要代表欧美外资利益。

不妨再看一看委员中的成员，诸如张鸿烈（山东省建设厅长）、林云陔（广东省建设厅长）、徐廷瑚（实业部农业司司长）等都是官场的方面大员，徐新六、唐寿民、叶琢堂、钱新之、卢作孚、金润泉等都是当时金融界买办头面人物；此外象诸辅成、朱静庵、陈茹玄、郭德华、骆清华、刘航琛、黄勉旂等人，大都为江浙财团的头面人物；其中只有郑辟疆、杨邦杰二人是蚕业教育家，把他们二人放在这个委员会中只不过是点缀门面而已。^①由这样一些人物组织起来的蚕丝生产决策机构，所制定的政策究竟会对谁有利呢？我想不用解释读者们自会了然的。这里

有史为证：

先看“蚕种统制”。

蚕种统制的目的是，一省的蚕业主管部门，统一控制省内所有蚕种制造场的生产和监督，然后蚕业主管部门根据各县蚕桑改良区（或模范区）报来的用种量，指定蚕种场配发供应，蚕种即通过蚕桑改良区所设立的蚕桑指导所将蚕种售与农民饲养，农民自制土种饬令烧毁，严禁饲养。这一措施，在民国二十一年秋期，浙江就在肖山县开始试行，后来全面实行“蚕种统制”就是根据浙江先期试行办法推广来的。当时有人作了这样的记述：

“民国二十一年秋期，本省设立第一改良蚕桑模范区于绍肖二邑毗连之南沙，以为运用政治力量，统制改良蚕桑之实验，虽曾经过若干困难，其结果尚称美满。二十二年春初，丝价日趋疲落，政府当局，深感非更加努力地统制改良之一途，不但蚕业行将衰减，即全省千余万与蚕业有关人民之生计，势必陷于绝境。遂毅然扩充，增设临安为第二改良蚕桑模范区，吴兴、杭县、嘉兴、海盐、海宁、长兴、余杭等七县为蚕桑改良区（秋季增嵊县、诸暨、德清、武康四县），广为宣传，实行指导。在模范区内，并严禁土制蚕种之饲育。……当时虽有少数不良分子，煽动愚民，酿成肖山、临安之暴动，然政府主张，始终一贯。”⑧

浙江设立模范区、改良区，当时的支持者就是曾养甫。在曾养甫、谭熙鸿等人的大事宣传之下，立即博得了江、浙垄断资本家们的赞赏，于是全国性的统制便在1934年初紧锣密鼓下催生下来了。我们认为用强权政治粗暴蛮横地甚至动用武力逼迫农民改变

习惯势力，这种作法固不足取，但就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对我国蚕丝业逐渐走上近代科学生产道路，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历史转折；可是自从这个统制委员会成立，由于官僚买办和少数蚕丝业垄断资本渗入这个委员会，并把持了这个决策机构以后，所谓蚕丝改良运动便一下引入了歧途，就是那一点点微弱的有益于事业前进的因素也一下起了质变。这个质变的症结，就是所有改良运动的机构设施，从而直接间接一变而为少数垄断资本和暴发户的剥削工具了。有人这样评论说：“原来江浙二省的蚕丝业，现在已在经济委员会的蚕丝改良会的统制之下。蚕丝改良会的负责人员，就是丝业新兴领袖无锡薛寿宣等人。自然，资本家是惯为自己打算的，他们为要获得额外的利润，除了榨取工人血汗以外，当然还要利用垄断地位，向蚕农肆行不等价的交换。”^⑩ 先前他们还只是利用自己的资本向工人、农民榨取利润，现在多了一个得帮助力手，即一手掌握政权，一手握有资本，“这时我们的‘丝业大王’（指薛寿宣）就大显身手了。他那时早已掌握了无锡丝业的牛耳；同时又开着制种场，做着蚕种制造业的盟主。他组织了蚕业改进会，成立了蚕桑模范区并设立着‘育蚕指导所’，一手包办了整个无锡——也可说江苏的蚕丝业，那时统制祸便发作了。”^⑪ 这祸究从何处起呢？概括地说是由下列几方面的矛盾造成：

一、行政当局（指当时建设厅蚕业改进会）与丝业蚕种业薛寿宣等垄断资本家之间的矛盾；

二、行政当局与中、小蚕种经营资本家间的矛盾；

三、垄断集团与中小蚕种经营资本家之间也有矛盾。

在当时执行南京政府“统制经济”命令的江苏省建设厅，企

图通过“蚕丝业统制”这个“法宝”来解救蚕丝业生产破碎局面，在这个总的原则上，垄断资本集团与政府之间不存在矛盾，因为这个措施完全代表着垄断资本集团利益的。蚕茧产量的增加，茧的质量的提高，那就是意味着他们将在丝厂工人、农村的农民头上剥削得到更多财富，他们何乐而不从？自然是积极响应的是他们，积极策划的也是他们。但是在涉及到实质问题上就如同床异梦般各有一套打算了。在国民党政府当局，他们是要在江、浙，甚至在全国立即禁绝土种，因此不惜用行政高压手段，“令飭军警机关，严密调查，切实取缔，如有土种发现，应将育户及所育之蚕，一并逮案法办”。当时就是用这种杀气腾腾的办法来肃清土种的。土种固然谁也不敢再养了，而“洋种”在哪里哩？大量的蚕种集中在少数垄断资本家手上，当时的薛寿宣就是个典型人物。当局要分散统配薛家的蚕种就办不到。因为他有自己一套托拉斯经营组织；从蚕种制造分发农村饲养；从技术指导收茧；从烘茧到缫丝都是一手包下来的。当时有一篇揭露薛寿宣垄断资本榨取农民血汗的文章，在这里不妨介绍其中的一个片断：

“……他先在政府的名义下成立蚕桑模范区，由模范区在全县广设指导所，再在地点设当的地方，设立十个中心指导所，统辖着其他许多小指导所，每个中心指导所，又组织了养蚕合作社。不过那时所谓合作社，并不是依法组织，目的只在指导蚕农养蚕，和替丝厂——也可称薛家——生产优良的蚕茧，与收发蚕种，做着蚕种统制和蚕茧统制的工作。……据我们所知道，蚕桑模范区一共派出了一百多名指导员，但薛氏在无锡一县也派出了指导员一百多名，其他各县还不

在内。而且他现又新办了一所养蚕合作指导员的讲习学校，招了三百余个女生，加紧训练，以应需要。就这点来看，我们就不难想象出薛氏养蚕合作社的势力的雄厚程度了。

.....

薛氏私家的合作社，也有些‘好处’给予农民，譬如蚕种可由华新、永泰两丝厂发给，蚕种的价格，可以比市上低五分，但是他们的蚕种标准，是用‘钱数制’的；就是每得蚁蚕一钱，就作蚕种一张。据我们所知道，现在每张蚕种的蚁蚕量，大都可收得一钱五分，这样每张蚕种虽然少卖了五分钱，事实上，却是一张蚕种抵过了一张半，薛家反可多得一角五分钱。而且他们的指导养蚕，实质上也是等于监视农民。他从稚蚕数量一直记录到收茧数量，防止农民把茧子隐去，以致收茧上蒙受损失，并且在采茧的时候，指导员还监视蚕户将双宫、薄皮等茧子一律剔开，否则就要重罚。这么一来，既可以省得农民把次茧当作好茧卖；又可以省得茧子在缫丝前多化一批捡茧工人的费用，资本家的用心，可谓无微不至！

.....

在这重重钳制之下，农民们如果一有所谓‘反抗’，或把蚕茧卖与别家，那他就要你赔偿合作社里的指导费和稚蚕共育费。农民有什么办法？只好眼看着他每年赚几百万元，而农民则捞几个养蚕的人工饭食费还不够。”^⑩

这是一篇多么深刻的揭露！从上述的材料可以很清楚地看出，要把薛大老板控制的大量蚕种作为“统制”调配的对象是不

可能的，其他大的种业巨头们，为了“牌子”的声誉，对统筹调配蚕种也提出了旗鼓相当的条件，即必须让他们各自指定区域。为什么要指定发种地点和区域呢？道理很容易明白：养蚕素向发达的地区，设备和技术条件都较好，蚕价稳定，收成也有保障，

“名牌”蚕种在这一区域内信誉也会随之而提高，所谓杂牌也就插足不进来；同时大型蚕种场，都配有自己训练有素的一批技术人员，蚕种在哪里落脚，养蚕技术人员就跟到那里去作饲养技术指导，如果把他们蚕种分散发放，他们的优势也就化为乌有，自然与他们的经营很不利。因此，在当时蚕种业的代表人物邵申培、陆子容在这个“统制蚕种”的一开始，他们就以“江苏省蚕业改进会”委员的身份，在第二次会议上就提出：“请准各种场，得要求指定发种区域”的提案，会议决议：“原则通过，由会酌核办理。”^⑩所谓“请准各种场”，这只不过是邵、陆等人假借集团的名义行事而已；“原则通过”不言而喻不得不对那些“名牌”大贾们让步。而一般小资本家是无能为力与“政府”分庭抗礼的。正因为那些实力雄厚“名牌”纷纷检取到了有利的地区，圈住了自己的蚕种发放区域，而那些中小资本制造的“杂牌”也就只好接受统配，任凭发落到养蚕基础差，地区偏远的山乡，养蚕成绩自然不会好，这些中、小资本家与实力雄厚的“名牌”之间有矛盾固不必说；而问题是在于农民饲养失败统统归咎于各种牌号，因此农民们想尽一切办法甚至愿出二倍、三倍的高价去觅“老虎牌”、“寿星牌”等名牌，而那些杂牌沿门叫卖则无人问津。中、小蚕种场大都资本薄弱，蚕种卖不出去，大蚀老本，经不住打击的只好亏本歇业，而另一方面“名牌”蚕种则奇

货可居，黑市横行，形成严重的供求矛盾，其结果只落得：土种养不得，“洋种”又没得。有人描述当时的情况写道：“统制蚕种能使别种场不多出蚕种，不少出蚕种，使蚕种的供求量得到平衡，这原本是一件最好的事。但是实际上，蚕种统制非但不能符合上述的理想，却反因制种场故意不肯多出蚕种，又加着许多制种场因过去亏折太甚，纷纷倒闭，结果：蚕种却大大缺乏起来。农民们虽说养蚕没有余利，但是他们饭是要吃的，债是要还的，而且既然栽着桑树，总得靠养蚕来挽回两个肥料钱。……农民们因为没有了土种，一时大起恐慌，纷纷向着“蚕桑模范区”要蚕种，模范区没法应付，而农民愈来愈多，在群众激昂之下，把模范区捣毁了。”^⑩这一下把那些官老爷吓慌了。怎么办？他们断然决定向日本购买蚕种。“当局也认为蚕种缺得太多了，就不惜牺牲的向日本订购了大批蚕种，以应急需。”^⑪日本垄断资本集团得到这个消息不免感到喜出望外，他们一面以伪善者的笑脸相迎，而另一方面却把他们因病毒率高准备烧毁的蚕种贴上合格证卖给了中国，这样他们不仅从灰堆上捞到了大批的金钱，而更阴险地蔓延了病毒，毒害了中国农村的蚕业生产。当时我国蚕丝界科技人员有没有人觉察到这个不良后果？有。有没有人反对？也有。然而这又有什么用？那些老爷先生们只要能使自己坐稳交椅，保住乌纱帽，管什么蚕业前途，能交差就是好事；至于农民利益，那就更不在话下了。因此，日本劣种一批又一批、一年又一年源源而来。其后果：“禁绝土种政策的结果，蚕农们反而受了改良种的害。”当时江宁县的情况，就是许多受害例子的一个。请看以下一则报导：

“江宁禁绝土种政策的结果，蚕农们反而受了改良种的危害。……江宁县蚕丝产销合作社的蚕种本来由镇江合作制种场供给的，但该场事实上不能单供应给该社那样大量的蚕种，于是不得不输进大批的日本蚕种来补救。这种蚕种在日本是准备烧毁的，因而多病而发育不齐，大大地影响了收成。根据我们调查的结果，在铜山等六个村子十二家社员，每张蚕种只收22.75斤（改良种每张本来可收蚕茧40斤左右），其他社员家，蚕也普遍的有萎缩病（蚕种太弱），同时因为日本种复杂不纯，上簇的时间早晚不能一致，所有这些，都害得蚕农们叫苦连天！”^⑮

当然统制“祸”并不仅这样一些，就以上列举的事例来看，当时国民党政府大吹大擂的“蚕种统制”是否高明也就可以昭然若揭了。

下面请看“蚕茧统制”的恶果。

“统制蚕茧”是紧接“统制蚕种”的第二步措施。它的目的是：“禁止农家自留蚕茧，自缫土丝，所有蚕茧必须出售；废止设备陈旧的茧灶、茧行，限止旧式茧灶，并逐步以新式机械烘茧机代替。总之，其目的在于改良茧质，提高生丝质量，降低成本。”^⑯这个宗旨从字面上来看是无可非议的。

当时南京政府大员们把这一“统制”政策比作“有如重病，决非注射兴奋药剂，即可起死回生^⑰”的灵丹妙药，实质上这些官僚政客倒是个卖“假药”的高手。用当时流行的话来说，拆穿西洋镜只不过是当时官僚买办勾结垄断丝业资本对广大蚕农榨取血汗的一个大骗局。

下面我们就来揭开这个骗局内幕。

在前面我们已阐述了所谓“蚕种统制”，即是以改良种代替土种，其最终目的即为获得蚕茧。因此丝业垄断资本预谋的第一步是硬性规定农民的蚕茧必须全部出售；第二步以大鱼吃小鱼的方式把一些设备陈旧的茧行废止。然后那些“大字号”们联合起来，由“蚕业工会开个会，共同决议，规定茧子价格，只准杀低，不准提高，实行茧价统制；倘若有一二个茧行要想多收茧子，抬高茧价，那么大家就认为这是破坏公约，共同给以极严厉的处罚。”^⑩并且还要用政府的名义规定，“当市场上每担鲜茧能值有六十元或五十元左右时，他们有本领把它抑制到三十元或二十元的半数价格。”^⑪这时农民手上的蚕茧卖罢，一月来忍饥熬夜卖掉蚕茧连桑田肥料和人工饭食钱都抵不上，不卖罢眼看鲜茧不能延搁，且多搁一日重量也要减轻许多，于是不得不忍痛送上门去，在资本家如此残酷的剥削下，激起了蚕农的强烈反抗，当时各地蚕区在卖茧时，农民群众在忍无可忍之下挥拳殴打资本家派来的驻行人员的事是累见记述的。例如金坛县在群情激愤下，竟把“丝业大王”薛寿宣操纵的四家配备新式机械烘茧的“模范茧行”捣了个稀烂。一九三四年六月七日《申报》对这一件事作了如下报导：

“金坛县旧式茧行，原有二十七家，自本年（即1934年）实行统制之后，一律废止，另由无锡丝业巨子薛寿宣联合该县旧茧商，集资筑成新式茧行四家，设备非常完善。现届开行收茧，以茧行既少，茧价可以限制，看高只有三十五、六元，农民不敷成本，发生冲突，致四行均被捣毁。”^⑫

其他各县在当年也有类似情况，如宜兴、溧阳等地群众为首有数以千计的农民自发组织起来，扣留了大批待运的蚕茧。^{②①} 广大群众的反抗，在当时是出于自发的无组织的一时激愤，狡诈的资本家们不难看出其中的弱点，因此到来年以“丝业大王”薛寿宣为首的资本家们玩了一套“新把戏”，这套新把戏的内容是什么呢？是这样：

薛氏首先把无锡及其所辖的势力范围的丝厂联合组织起来，组成一个公司名叫“兴业公司”，“名义是集团，实际上权都操在‘丝业大王’手里，因为今年无锡丝厂和茧行三分之二是他一人开的。”^{②②} 同时他们也估量也许一部分农民不愿把茧子送上门来而自烘干茧，这是一个漏洞，不得不防患于未然，于是他假借政府“统制”政策的明文规定，由地方政府出面张贴“告示”，明令禁止自烘干茧，“倘若有违明令，不但干茧没收，还要严惩不贷。”^{②③} 另一方面，他们卖嘱当地报纸，刊登所谓“丝市转疲”的消息，说什么因为丝价转跌，茧价只能维持在25元，到了春茧开始收购时，他们又以“蚕丝改良会”的名义，唱出一曲同情农民利益的调子，把蚕茧价格提高一点，规定在30元左右，到蚕茧正在收购中途，他们复又突然提高到35元左右，当地的报纸、电台与此相呼应作了一些哄骗宣传。这样的变价无非是为了使广大农民造成一种错觉，认为茧价之所以如此低贱，完全是因为外销市场的影响所造成，从而起到涣散农民对资本家苛毒盘剥的注意力，达到他们在十天、半月的收茧期内因此而大发横财。据当时无锡报纸记载，单薛寿宣一人在一年春秋二度的收茧中就可获得暴利二、三百万元，^{②④} 这还只是指他以无锡为中心的各地农

民出卖蚕茧所得，若再连同他所经营的十数家缫丝厂对缫丝工人一年中的剥削以及他在上海、浙江等地的经营投资所得，这个组织庞大的垄断资本家每年暴利所得何止千万！

以上所举资料差不多都是江苏的情况，浙江方面在“统制”政策下情况怎样呢？说来话长，总的来说，丝业资本家对蚕农的剥削伎俩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当年有人评论说：“浙江的丝茧商人更加来得凶恶，改良种茧的收价，仅仅26元至28元；土种的收价只18到20元。”^②从这几个价格数据中可以想见浙江蚕农处境的一般了。总而言之，不问是江浙或是安徽、四川，也不问是华南地区以及我国整个蚕区，在南京政府大吹大擂“经济统制”下的“蚕业统制”，不仅对衰落年甚一年的蚕业生产没有起到“挽救”作用，而且由于垄断资本的操纵和血腥的盘剥蚕农，所得的恶果是：蚕茧产量大幅度下降，桑田面积一年比一年减少。

经济学家薛暮桥当年针对这个统制政策抨击说：“帝国主义是农产统制的后盾，买办化银行巨头和工商巨头是农产统制的灵魂，一部分地主豪绅充当了农产统制的仆役，而全体贫苦农民做了农产统制的牺牲。”^③这是一针见血的总结。假如我们设想，旧中国是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并具备完整的经济壁垒，那末，当外销不景气时，她便可运用调整内外销的比例关系来维持生产，用国家财力扶持来解救产销矛盾，然而这种一般经济规律调整生产关系的做法，在当时既无法办到也行不通。因此说，吸取这一历史教训，不仅可以清楚地看出旧中国蚕丝业生产起伏不定的症结所在，且对现实的蚕丝业生产仍然有防微杜渐的参考意义。